

无证“游医”在地下车库自制“神药”，宣称吃了就能治好牛皮癣，一瓶成本47元的胶囊售价千余元—— “神药”竟出自木匠之手

《检察日报》张梦妍 马奥

“专治牛皮癣，十天见效，无效退款。”自称“江湖游医”的刘某打着这样的广告，6年间为多名患者诊断，通过自销、养生馆代销等途径销售“神药”共计20余万元。不久前，经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以非法行医罪判处刘某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5万元。截至目前，刘某的下线夏某等10人因犯妨害药品管理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至拘役1个月，各并处罚金。

现场查获的蓝白胶囊



现场查获的制作牛皮癣“神药”的工具及原料

木匠摇身一变成“游医”

刘某是个木匠，平日里接些零碎活维持生计。2017年春，他偶然得知身受牛皮癣之苦的二哥自己上山采中草药治病，且效果不错，于是上门打听治病秘方，二哥毫无保留地将自己配制药方的几种药材告诉了刘某。

拿到药方后，刘某从网上买了一台研磨机，从山上采摘或收购了一些漆泽、蒲公英、荔枝草等中药材并晒干，又通过药店或网购途径买了甲氨蝶呤片、维生素B6、空心胶囊壳、白色塑料瓶。

制药工具和秘方原料已准备完毕，刘某在居住小区的地下车库开始自制“神药”：按照配比将甲氨蝶呤片、维生素B6碾成粉末，添加中药材粉末混合后，把粉末填充到空心胶囊壳中，再将120粒胶囊放入白色塑料瓶。一瓶专治牛皮癣的“神药”就诞生了。

不久，一条宣称“包治牛皮癣、无效退款”的广告出现在刘某的朋友圈、车库门口、小区宣传栏、美容养生店等处。

发展“神药”销售利益链

2018年6月，经营养生馆的王某遇到了上门推销治疗牛皮癣“神药”的刘某。

“我无偿赠送一些药膏、胶囊给你，如果遇到有皮肤红肿等症状的患者，你可以让他们试用一下。”考虑到药品均免费提

供，王某便答应帮其推销。

王某也患有轻微牛皮癣，按照刘某建议的最低剂量试吃了一段时间，发现确有好转，但因每次服用后都出现胃部不适等症状便停止了服用。

考虑到养生馆生意惨淡，王某主动联系刘某试图确认口服药的副作用，但听到刘某称其制作的药主要是中药成分后，以700元的进价陆续购进20余瓶胶囊。一旦发现目标患者，王某就把患者的情况拍照发给刘某或要求其上门查看确认患者的病情、服药用量，然后再进行销售。直到案发，该养生馆累计销售治牛皮癣“神药”2.5万余元，每瓶售价1050元至1200元。

服用“神药”后，很多患者出现了高热、炎症、皮肤溃破等不良反应，他们便找刘某讨说法。这时，刘某会亲自上门回收剩余的药并退回相应款项，然后告诉患者“每个人身体条件不一样，你的体质不适合这个药”。

为了谋取更多利益，刘某不仅通过张贴小广告、虚假承诺无效退款等方式推销所谓的“神药”，还不断发展下线形成销售网。足疗店老板夏某、技师朱某先后成为他的下线，患者、患者家属乃至其亲属也成为他的发展“目标”。

“只要你能帮我介绍其他患者买药，我就给你一瓶350元的提成。”刘某让王某、徐某等患者或患者家属成了他的下线，虽然他们知道“神药”效果一般、有呕吐等副作用，但仍从刘某处拿货销售。此外，刘某还以“每瓶350元至550元的高额提成”为诱惑，将其女婿、亲家、侄儿等4位近亲

属发展为下线。

经查，2017年至2023年，刘某通过10名下线销售“神药”近12万元。

“神药”并不神

2023年8月31日中午，老张通过小区宣传栏上的小广告联系到了刘某，双方约在刘某家的地下车库见面。“这胶囊是祖传‘秘方’，只有我能制作，以你现在的症状，每天吃两次，每次2粒，如果出现感冒发烧的情况就不要再吃了。不管用的话包退。”刘某看诊后向老张推荐了自己治牛皮癣的“神药”。

虽然一瓶药需要1000元，但老张还是决定试一试。他刚吃两三天就出现了高烧、患处皮肤溃破流脓的症状。“流脓说明你的身体在‘排毒’，退烧后再吃药就行了。”面对老张的质问，刘某淡然解释道。

然而老张“排毒”的反应愈演愈烈，刘某得知后立即上门表示愿意退款，并要求收回老张吃剩下的药品，老张的妻女对此表示怀疑。2023年9月14日，老张女儿向警方报案。10月20日，刘某被警方逮捕。

经调查发现，刘某制作的“神药”没有标明药物成分、说明书和生产厂家，是名副其实的“三无”产品，其使用的原料甲氨蝶呤对银屑病（俗称牛皮癣）确有治疗效果，但漆泽、蒲公英、荔枝草等成分并不对症。

“甲氨蝶呤作为一种免疫抑制剂，上世纪中叶已被应用于银屑病治疗，但其使用有严格的用量限制，一旦用药不当，将造成

口腔溃疡、恶心呕吐、头痛发热、肝肺损伤甚至危及生命。”办案检察官了解到，甲氨蝶呤的用量限制不仅要求每日不超过5mg至10mg、更要求每周服用次数在1至2次，在应用于皮肤病治疗时每周用量应控制在7.5mg以内。但按照刘某的医嘱用量，多数患者每周摄入量已超过40mg。

“我知道服用甲氨蝶呤有限制，但我没有买计量仪器，就是用手掂量着添加。”刘某交代说。

审查起诉过程中，刘某及其辩护人辩解其行为性质应认定为妨害药品管理罪而非非法行医罪。

2024年12月，该院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经讨论一致认为：刘某未取得医师资格，其对是否属于银屑病作出判断，并使用药物消除、缓解病情，符合《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的“诊疗活动”。此外，刑法意义上的医疗行为不必然要求有注射、使用器械等显著的侵入性行为，单纯使用药物也能构成医疗行为。刘某的行为同时构成非法行医罪、妨害药品管理罪，应当依照刑法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最终，该院以涉嫌非法行医罪对刘某提起公诉。

由于下线均未实施诊疗行为，都是通过将患者照片等信息发给刘某，再依其指导用药，不符合非法行医罪的构成要件，检察机关以涉嫌妨害药品管理罪对10名下线提起公诉。

目前，对相关美容、理疗、养生馆销售未取得国家批准证明文件的药品违法行为的监督工作正在进一步推进中。

因嫖娼被抓，急需“打点费”疏通关系？ 四川旌阳警方连破3起冒充亲属和警察招摇撞骗案

《四川法治报》赵彬羽 俞阳

近日，四川省德阳市公安局旌阳区分局旌阳派出所联合该局情报指挥中心，快速破获3起冒充亲属和警察招摇撞骗案，抓获肖某、曾某、陈某3名嫌疑人，为群众挽回损失11.9万元。

6月11日11时许，德阳市民胡婆婆接到一个陌生电话，对方称是她的孙子，因嫖娼被公安机关抓获，现需缴纳2万元“打点费”方可获释，否则将面临严重后果。80多岁的胡婆婆心中顿时焦急万分，担心影响孙子的家庭，便匆忙表示愿意筹集资金。当胡婆婆询问孙子的状况时，对方的声音却显得十分急促，并表示：“我现在不方便长时间与你通话，赶紧准备钱吧。注意保密，几分钟后会有当地警察上门取钱，千万别让外人知道了。”胡婆婆虽对“孙子”的声音有所疑虑，但考虑到事态紧急，未来得及深究，便按要求准备好2万元现金在家中等候。

10分钟后，一名自称“李勇”（化名）的男子来到胡婆婆家中，表明“警察”身份后，便从胡婆婆手中拿走1.9万元现金。正当“李勇”准备转身离开时，胡婆婆的女儿刚好回家遇上了这一幕。“你是哪个？这是啥情况？妈，你咋给他这么多钱？”胡婆婆便向女儿讲述了事情经过。胡婆婆的女儿想起派出所民警曾经开展的反诈骗宣传，警觉地表示：“他既没有穿警察制服，又没有相关证件证明，这可能是诈骗！”女儿的话让胡婆婆猛然清醒，两人一边拦住该男子进行攀谈，一边悄然报警寻求帮助。

接到报案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将“李勇”当场挡获，并将其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经审讯，该男子姓肖，对自己冒充警察实施诈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令人意外的是，正当民警还在办理肖某的案件时，旌阳派出所又接到辖区群众周婆婆和江婆婆报案，电话中所反映的情况竟与胡婆婆被骗的过程十分相似。

当天，周婆婆接到自称是“派出所所长”的电话，对方称她的儿子涉嫌嫖娼，需要缴纳4万元罚款才能放人。同一时间，江婆婆接到“女婿”电话，说是涉嫌嫖娼被公安机关抓获，急需6万元“打点费”用来疏通关系才能相安无事。慌了神的两位老人也没多想，连忙准备好现金交给了上门取款的“警察”，可冷静下来联系家人后才发现上当受骗了。

“难道肖某还有其他同伙？”带着这一疑问，民警迅速对这两起被骗案展开调查。为了尽快锁定嫌疑人的身份信息，民警立即联系德阳市公安局旌阳区分局情报指挥中心寻求帮助，经过大量的调查取证发现，当天16时左右，北街小学门口处，一名身穿白色短袖、头戴黑色鸭嘴帽的年轻男子与江婆婆见面，从其手中拿走东西后，迅速乘车离开了现场。

经核实，这名可疑男子正是上门收取周婆婆与江婆婆“打点费”的“警察”。发现这两起案件都是同一人所为后，办案民警

立即将两案并案侦办，同时联合分局情报指挥中心对嫌疑人驾驶的车辆展开摸排追踪，最终发现嫌疑人驾车至广汉市与同伙接头碰面。

根据调查获取的线索，民警最终确定了嫌疑人陈某和曾某的身份信息，并将二人抓获，为被害人挽回损失10万元。据嫌疑人陈某和曾某供述，他们在作案时有明确的分工，一人冒充警察，一人冒充被害人的亲属，通过非法获取被害人的家庭成员信息，利用“心理战术”专门针对高龄老人群体实施精准诈骗。

“才过了一天，你们不仅抓到了嫌疑人，还帮我们老两口追回了被骗的钱财，谢谢你们了……”近日，周婆婆与江婆婆在家人的陪伴下，相继来到旌阳派出所接警大厅，将四面锦旗送到办案民警的手中，以表感谢。

目前，嫌疑人肖某、陈某、曾某已被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